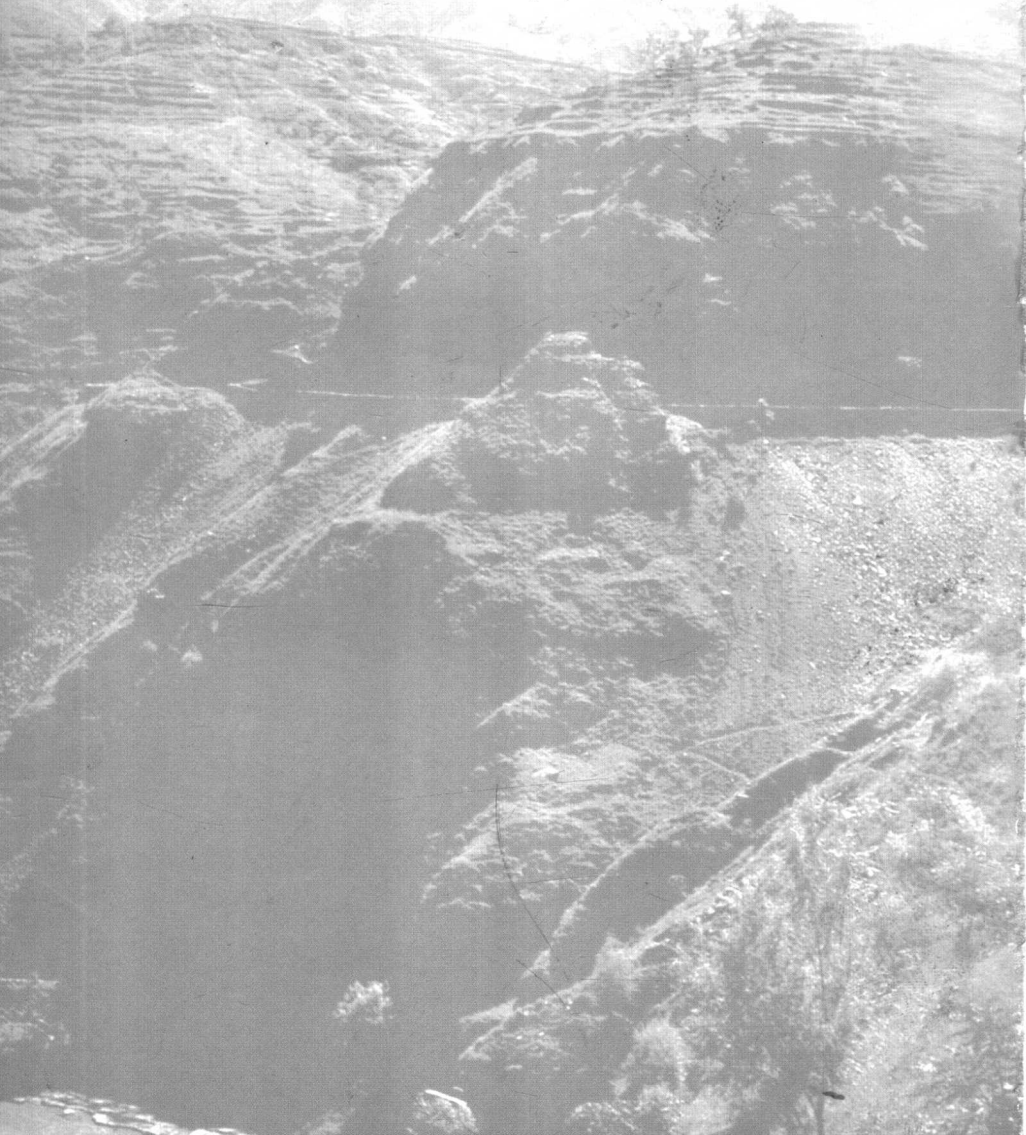


■红旗渠精神研究课题组 编

弘扬红旗渠精神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

党建读物出版社

主 审: 靳绥东
主 编: 张庆义 宋凤仙
编 委: 来 亮 黄 平 张建国
王培臣 程利军 申伏生



發揚自力更生艱苦
創業的紅旗渠精神

江澤民

一九九六年六月一日于紅旗渠

1996年6月1日,江泽民视察红旗渠时题的词

發揚紅旗渠精神建
設社會主義新农村

李先念

一九九一年一月廿五日

1991年1月25日,李先念为林县人民题的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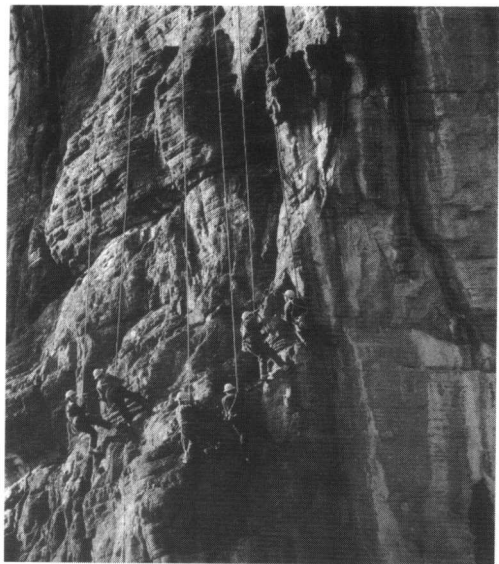


林县县委书记杨贵、县长李贵走在修渠大军的前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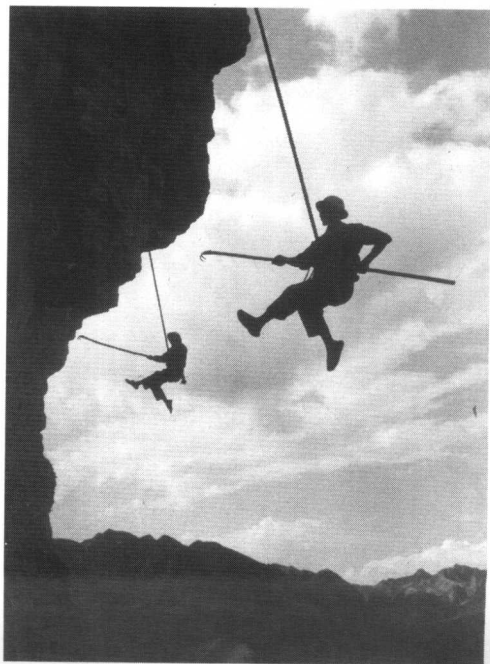
千军万马上太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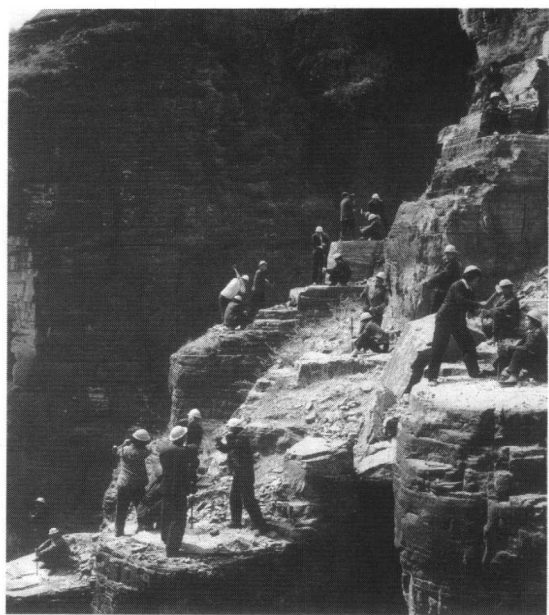
奋战在悬崖峭壁上



凌空除险



劈开太行千重嶂



『凤凰双展翅』





修建中的夺丰渡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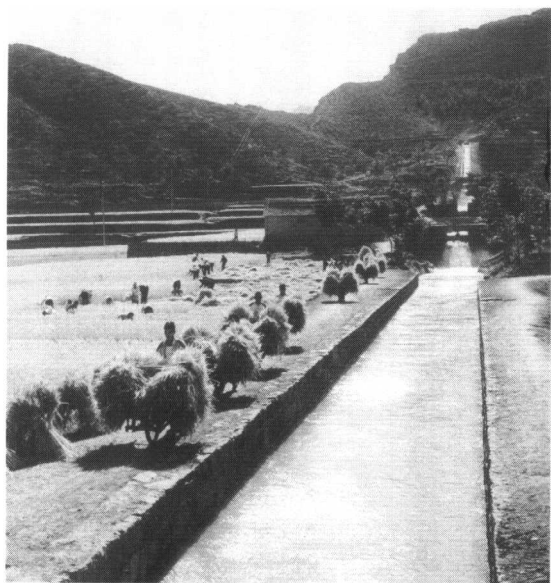


通水典礼

千年的愿望实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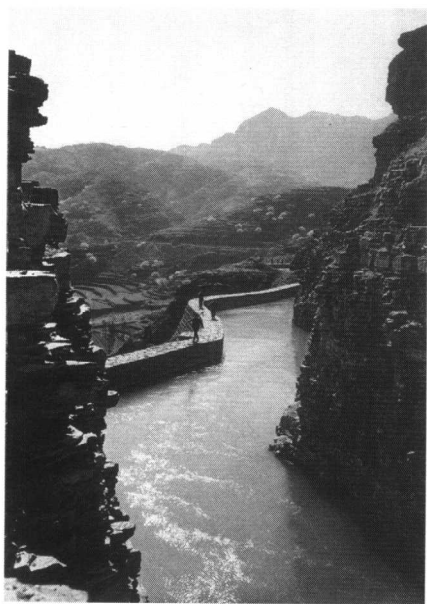


一渠水，
一渠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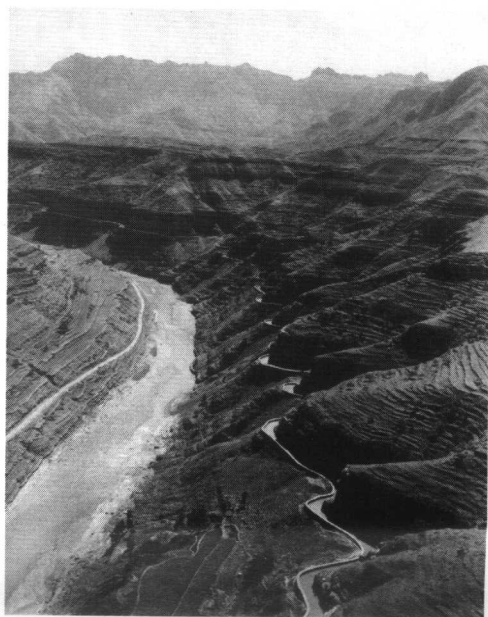


“红旗渠从俺村前过”

漳河穿山来



水绕太行



目 录

一、难忘岁月:红旗渠的修建过程	(1)
(一) 红旗渠工程建设的历史背景及动力	(1)
(二) 修建红旗渠的壮举	(7)
(三) 红旗渠带来的深刻变化	(17)
二、红旗渠精神及时代意义	(21)
(一) 红旗渠精神的内涵	(24)
(二) 红旗渠精神的主要特点	(37)
(三) 弘扬红旗渠精神的时代意义	(74)
三、红旗渠精神体现了“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 质要求	(103)
(一) 权为民所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	(104)
(二) 利为民所谋,树立正确的政绩观	(112)
(三) 情为民所系,执政为民的本质体现	(124)
四、红旗渠精神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强大动力	(133)
(一) 红旗渠精神推动力量的具体体现	(134)
(二) 发扬红旗渠精神,增强在全面建设小康社 会中战胜各种困难的勇气	(137)
(三) 红旗渠精神深刻体现了科学发展观思想	(143)
五、红旗渠精神永放光芒	(156)
(一) 红旗渠精神是一个开放而又不断丰富 的体系	(156)
(二) 赋予红旗渠精神新的时代内容	(159)

(三) 红旗渠精神永恒的生命力	(165)
附录一:红旗渠修建大事记	(169)
附录二:宣传、弘扬红旗渠精神大事记	(177)
后记	(200)

一、难忘岁月:红旗渠的修建过程

研究表明,地球上生命的最初形成是从水中开始的,水也因此就成了生命之源。不能想像,生命离开了水还能生存下去。

中华民族是一个有着治水优良传统的民族,从传说中远古的大禹治水,到李冰父子修建都江堰;从郑国渠到京杭大运河……历代治水者都受到人们的崇敬。当历史进入 20 世纪 60 年代,在我国中原大地的一角,一个农民群体,在中华民族的治水史上,写下了浓墨重彩的史诗,再现和延续了伟大的民族精神。

(一) 红旗渠工程建设的历史背景及动力

林州市位于河南省西北部,太行山东麓,晋、冀、豫三省交界处,史称林县,1994 年元月撤县建市。市域南北长 90 公里,东西宽 30 公里,总面积 2046 平方公里,耕地 80 万亩,人口 100 万,辖 16 个乡镇,4 个街道办事处,546 个行政村、1771 个自然村。

境内峰峦叠嶂,沟壑纵横,山岳面积约占 70%。地势西高东低,山脉以太行山为主干,林虑山为主峰,绵亘西部,海拔在 1200 米以上,最高峰海拔 1700 米。四条支脉平行东向延伸,分布全境,内界外包,东部浅山丘陵区平均海拔 500 米,丘陵少于山岳,坡梁起伏,土少石多,沟间有农田,岗坡瘠薄,平野面积较少。

由于境内地势由西向东倾斜,地形陡峭,地质构造复杂,断层发育,流水漏失,缺乏良好和稳定的隔水层。在山地丘陵地区,有裂隙承压水和喀斯特山泉分布,但涌水量很小。盆地大部分地区

地下水埋藏较深,水量也不丰富。历史上的林州山地植被稀疏,岩石裸露,土薄石厚,水源奇缺。

河流皆为山地型,大多数发源于境内西部山地,流径短促,集水面积少,河床纵坡大,水量具有显著的季节变化,冬春干涸无水,汛期山洪暴发。

1. 干旱缺水的悲惨历史

林州市年平均降水量 800mm,且降水量极不均匀,7、8 两月的降水量占年降水量的 70%。据民国《重修林县志》载:“林境山多水少,居民苦极,土薄石厚,凿井无泉,致远汲深,人畜疲极。每逢亢旱,居民悬釜待炊,欲求瓶罍之罄,不择浚勃之污,喝既为灾,秽也生疾,南乡尤甚,山后类然。”“或凿地为窖,以储雨水,名曰旱井。然大旱则旱井亦涸,且不能家家皆有,于是有取水十余里外者,老弱妇女抱瓮蹢躅,生活之难,水火几与菽粟等矣。”这就是当时林县人缺水的真实写照。

严重的旱灾,加之旧的社会制度对人民的压榨和剥削,林州人民饱受缺水之苦、受尽灾荒之难。从明正统元年(1436)到新中国成立的 1949 年的 500 年中,发生大的旱灾就有 100 余年,平均 5 年一遇,特大旱灾的年数有 25 年,有的连旱三年,赤地千里,5 次酿成人吃人的惨剧。

三十余通扎入黄土地的黑色石碑,记载着清光绪元年到光绪四年(1875—1878)林县遭大旱民不聊生的悲惨情景。姚村镇寨底村石碑云:“……三年间,无麦无禾……众所食者,树叶野菜,更有非人所食之物,亦皆和榆皮为末食之……人物失散,畜类凋零,当困苦之时,而能自植其生者,盖亦鲜矣。有饥而死者,有病而死者……死于道路者,人且割其肉而食之,甚有已掩埋犹有刨其尸剥其肉而食之者。十分之中死者六七。”刻于光绪七年的桂林镇桃科村石碑记载:“光绪二年间,共计男女一百一十七口,自三、四年间,流离死亡仅存男女十一口。斯时,尸骸有未葬而窃食者,有已葬而窃食

者。此间北地有小窑，食人肉者混迹其中，骸骨堆之如丘……瓜秧、豆秧、玉米秆、白甘土皆备食用……树皮草根，或剥或刨，亦几殆尽。每一妇女十七八者，仅值三五百文。王姓祖居其庄，男女四五十口，自光绪三、四年间，流离饿死者，仅存三人而已。”河顺镇塔子驼村一石碑同样记述了旱灾惨景：“……柿叶甘土，具当饭餐。幼女出卖，一两串钱。人吃人肉，遍地不安。皇上放赈，人死万千。荒年如此，刻石流传。”任村镇南券一通石碑记载了民国九年大旱的情况：“民国九年，岁在庚申季夏中旬，昊天亢旱是时也。果木凋零，五谷未种，即有所种之田，禾亦青干黄殆矣。观其景者，莫不心伤……凶荒若此，则人安有不死之理？”合涧镇小寨村《荒年碑》记载了清光绪三年闹旱灾的惨剧：“回忆凶年，不觉心惨，山西河南，唯我林邑可怜……人口无食，十室之余存二三。夫卖其妻，而昨张今李；父弃其子，而此东彼西。食人肉而疗饥，死道惨而尸皆无肉，揭榆皮以充腹，入村庄而树尽无皮。由冬而夏，人之死者，大约十分有七矣……”。石写的历史较墨写的文字更催人泪下。

民国初，任村镇桑耳庄村 300 多户人家，常年到 3.5 公里远的黄崖泉挑水吃，曾跌死、跌伤 3 人。民国九年大旱，泉水只有香火头那么粗，远近来这里取水的人越来越多。大年三十，老长工桑林茂起五更爬上黄崖泉，想趁早挑一担水回家过年，一直等到天黑才接满了一担水。新过门的儿媳王水娥心疼公爹，摸黑出村去迎接，由于天黑路陡，接过担子没走几步被石头绊倒，桑老汉花费一天时间担回家过年的一担水被倾个净光。儿媳王水娥又羞又愧，在除夕夜悬梁自尽。桑林茂怀着满腔悲愤，在大年初一埋葬了新婚的儿媳，带着全家逃荒去了。

1942 年，又遇连年大旱，人受饥，外逃荒，卖儿卖女，饿殍遍地，十室九空，惨不忍睹。当时全县外出逃荒达 10800 户，占总户数的 14%；饿死 1650 人，占总人数的 4.3%。赵老庵村 41 户，有 31 户背井离乡。马鞍山村 500 人，饿死 280 人。采桑镇土门村王

秋保一家6口饿死5口。据建国初统计,全县550个村,就有307个村吃水困难,其中2.5公里外取水的村181个,5公里外的有94个村,10公里外的有30个,到20公里外取水的村2个。当时流传着这样的民谣:“光岭秃山头,水缺贵如油。豪门逼租债,穷人日夜愁。”

祖祖辈辈缺水盼水,盼望天降及时雨,盼望地下有水源,盼望河有长流水,盼望山谷流清泉,盼望吃水不出村,盼望种上水浇田。千百年来在缺水的环境中苦苦挣扎的林县人民,想水、盼水、求水、找水,形成了与生俱来的恋水情结。水渗透进了林县人的物质生活和精神世界。旧时的林县,就是闺女找婆家,也要盼望寻个有水的地方,所以林州的村庄与水有联系的村名特别多,在500多个村子中,与水有关的村名就有300多个,如:付水洼、井院、临泉、横水、洪河、水河、龙泉庄,等等;连给孩子取名也带上水字,如水旺、水英、生水、兴水、发水……。

水啊,与人类息息相关的水,让地球生物须臾离不开的水,干渴龟裂的土地在盼望你,饥寒交迫的人民在呼唤你……

2. 治水的初步成就及新的挫折

天亮了,解放了,林县人民在党的领导下,翻身作了主人。命运一旦被人民所掌握,就会产生排山倒海的力量,就会彻底改变自己的命运。

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始终代表着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面对着刚刚站起来的林县父老乡亲,中共林县县委、林县人民政府充分认识到,要改变林县人民的生存和发展条件,必须重点解决水的问题。于是动员全县人民群众,大力开展以打旱井、修渠道、挖池塘、引山泉为中心的兴修水利工作。1951年,城关区领导群众扩建了始建于元朝至元五年(1268)的桃园渠,除解决5个村和县城居民吃水外,可灌溉5000亩土地。中共合涧区委员会动员群众兴修了6公里的建设渠,灌田2000亩;同时该区还于1952年

和 1953 年分别对抗战时期八路军太行军区第七军分区皮定均司令员领导修建的益民渠和修建于 1940 年的新民渠进行重修、扩建，扩大了浇地面积。1950 年，中共姚村区委领导群众，修建了长 8 公里的建民渠，可浇地 10000 亩。

1955 年，林县南北开工兴建两条历史上最大的引水渠。县北的任村区，浊漳河沿岸的卢家拐、木家庄、盘阳、赵所等村群众，自筹资金，从浊漳河上的天桥断引水，建成总长 17.7 公里的天桥渠。县南的临淇区，在淇河畔改建扩建了淇河渠，1956 年 9 月完工，成为林县南部重要的引水工程。

1957 年 12 月，林县南部的 4 个区（相当于现在的乡镇）8000 名民工开始修建人民英雄渠。人民英雄渠引源于山西省壶关县的浙河水，渠道修筑在太行山的悬崖峭壁上，全长 203.8 公里，于 1958 年 5 月 1 日竣工通水，可灌溉 4 个区 51 个村的 12 万亩土地，解决了 8 万山区群众生活用水问题。1958 年 3 月，林县又同时开工兴建要街、弓上、南谷洞三座中型水库。人民英雄渠和三座水库的建成使用，锻炼了林县人民群众的意志，增强了治山治水的胜利信心。

1959 年底，全县已建成中小型渠道 1364 条，水库 36 座，池塘 2397 个，旱井 27120 眼，水井 5652 眼，引水泉 650 个，有效灌溉面积达 20.1 万亩。林县迈开了征服自然、改造自然的坚强步伐。

恶劣的生存环境无时无刻不在考验着林县人民的意志。从 1950 年到 1959 年，林县人民刚刚取得了治山治水的初步胜利，还没有来得及享受胜利成果，新的挫折又摆在了面前。

1959 年又遇到大旱，河水断流，井塘干涸，水库底见天。已建成的水渠没水可引；建成的水库没水可蓄；挖山泉、打水井，地下不见水。旱灾给工农业生产带来严重损失，山村群众又要爬山越岭远道取水吃。怎样才能从根本上解决水的问题呢？

水，又一次扼住了林县人民命运的咽喉。